

【新聞稿】

申領綜援七年限制被裁違憲：七成二市民不接受 近五成市民認裁決令其對新移民印象變差

終審法院早前裁定居港 7 年才可申領綜援的規定違憲，引起社會廣泛回響，香港研究協會就此於 12 月 20 至 23 日展開全港性隨機抽樣電話訪問，成功訪問了 1375 名十八歲或以上市民，以了解市民對相關判決的意見。

調查結果顯示：

1. 七成二市民不接受終審法院判決

七成八受訪者表示居港未滿 7 年的香港居民可以申領綜援的做法「不合理」，而認為「合理」的則佔一成六。對於終審法院裁定居港 7 年才可申領綜援的規定屬違憲，合共有七成二受訪者對此表示「不太接受」及「完全不接受」，而表示「非常接受」及「尚算接受」的則合共佔兩成二。以上結果反映大部分市民對終審法院的判決不表贊同。

2. 其他涉及需要居港滿 7 年才可享受的福利政策 近八成市民認為不應撤限

對於其他涉及需要居港滿 7 年才可享受的福利政策，如公屋，七成八受訪者認為「不應該」撤銷 7 年居港年限，而認為「應該」的則佔一成三，反映大部分市民認為應維持其他福利政策現有的申請資格限制。

3. 近五成市民認裁決令其對新移民印象變差

當問及終審法院的裁決有否改變對新移民的印象時，四成八受訪者對此表示「變差」，表示「差不多」的佔三成七，而表示「變好」的則只佔百分之五，反映裁決已為新移民帶來一定程度的負面標籤。

4. 結語

有意見認為特區政府可與中央溝通減少每日 150 個單程證配額，合共有六成九受訪者對此表示「非常贊成」及「頗贊成」，而表示「頗不贊成」及「非常不贊成」的則合共佔一成七。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建議政府，積極就調整單程證配額進行可行性研究，重點在於如何在維護兩地家庭團聚的權利和本港社福資源有效運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為日後完善相關措施提供科學的參考依據。同時，協會負責人亦促請特區政府，就法院裁決對社會福利制度及政府政策的影響進行全面評估，衡量政府的財政承擔能力，制訂應對措施，以減低裁決對社會造成的負面影響。此外，為免加深社會對新移民的負面標籤，造成社會對立，協會呼籲政府，藉着人口政策諮詢的契機，進一步就提升新移民競爭力向社會廣納意見，制訂相關措施以減低新移民對社會保障制度的倚賴，加強其對社會的貢獻，為香港未來發展注入新力量。

附件：調查結果分析圖表（共兩頁）

發稿機構：香港研究協會

電話：3119 8883

傳真：2137 3839

電郵：info@rahk.org

網址：www.rahk.org

發稿日期：2013 年 12 月 24 日

聯絡人：麥燕薇小姐